成品油质量检测服务    **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成品油质量检测服务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对全市加油站各类油品按照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柴油国家第六阶段标准进行检测。

（四）预算金额：70万元；最高限价：70万元

（五）交付（服务、完工）时间：合同签订后10个月内

（六）交付（服务、施工）地点：全市加油站

（七）分包：允许□不允许R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R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人具有省级及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颁发的CMA检验资质，且资质证书附表的检测内容须覆盖本次采购所要求的全部检测项目。

四、采购需求

（一）对全市加油站进行抽检。

（二）按照国家第六阶段标准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柴油，对全市加油站进行抽检，出具格式规范、内容齐全、结论明确的检验报告,并对其出具的检验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

 （三）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柴油国家第六阶段标准。

（四）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在合同签订后10个月内，依据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柴油国家第六阶段标准，按照采购人要求对全市制定区域加油站进行抽检，并按照规定工作流程出具抽检报告。

（五）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1、车用乙醇汽油车用柴油国家第六阶段标准；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无。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六、采购资金支付

（一）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支付时间及条件：一次性支付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和军超           联系电话：17637956616

单位地址：许昌市创业中心6楼

 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加盖单位公章）

2018年8月15日